

# 初中文化知识总表

(数学·语文·英语)

张福生 姚建庭 杨顺德 编

CHUZHONG  
WENHUA  
ZHISHI  
ZONGBIAO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 初中文化知识总表

(数学 · 语文 · 英语)

张福生 编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 **初中文化知识总表**

(数学·语文·英语)

张福生 姚建庭 杨顺德 编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450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5 字数 78,000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93,000

统一书号：13119·1412 定价：0.50元

科技新书目：142·224

## 出版说明

为了帮助正在学习初中文化的在职青年和初中文化程度的其他读者学好数学、语文、英语等三门主要学科，我们组织编写了《初中文化知识总表》，希望能在初中文化知识学习和复习整理过程中起穿针引线、提纲挈领的作用。

本书的作者如下表：

科 目	作 者	页 码
数 学	张 福 生	1~46
语 文	姚 建 庭	47~78
英 语	杨顺德(陈少敏审)	79~110

## 前　　言

遵照党中央多次强调“从小学起各年级都要设置有关法制教育的课程”的指示精神和国家司法部宣传司领导同志视察我区依法治校工作时提出的要求，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中学生法制教育》试用本，旨在进一步加强中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努力使他们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不断增强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该书是以《中学生德育大纲》为依据，以《宪法》、《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义务教育法》和有关法律知识为基本内容，按照《中学生守则》、《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中学生礼仪教育》的要求，力求将法制教育、规范教育、礼仪教育为一体，并紧密联系中学生的年龄特点和思想实际，注意了知识性和趣味性。此书既可做中学开设法制教育课的教材，也是帮助中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自学读物。

这套《中学生法制教育》试用本，是在全市依法治校先进典型济南五十六中学法制教材的基础上编写的。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济南市司法局、济南市普法办、济南市教委、济南市教科所、天桥区司法局、天桥区普法办、天桥区人大法制处等领导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具体指导，并通过省、市级法律专家、教授审阅提出宝贵意见修改而成的。在此谨表谢意。

为中学生编写法制教育用书，对我们来说仅是一次尝试。由于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提出批评意见。

本书编写组

**编审委员会** 主任：徐金荣  
副主任：郑传河 陶安岭 杜书作  
郝守奎 黄克云 米金普  
**委员：** 宁锦谭 纪宝华 舒孝堂  
宁继仁 康业顺 金新勋  
吴义平 王少川 吕书水  
林祥斋 尤其网 杨宪新  
陈立章 高广华 张茂林  
芦令祥  
**法律顾问：** 梅永湘 陈桢 张学田  
**主编：** 张茂林  
**副主编：** 王少川 杨宪新  
**编 辑：** 王 岚 吴加平 赵淑红 刘 娟

目 录

<b>第一章 青春期生理特点与违法犯罪</b>	.....	(1)
第一节 青春期的生理特点	.....	(1)
第二节 预防青春期的性罪错	.....	(5)
第三节 加强自我修养,增强免疫力	.....	(9)
<b>第二章 中学生心理特点与违法犯罪</b>	.....	(15)
第一节 中学生心理发展的特点	.....	(15)
第二节 中学生心理发展中的矛盾冲突与违法犯罪	.....	(20)
第三节 中学生心理表现特征与违法犯罪特征	.....	(23)
<b>第三章 认真学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b>	.....	(28)
第一节 学习和遵守《条例》的重要意义	.....	(28)
第二节 治安管理处罚的种类	.....	(31)
第三节 做学法、用法、护法的好少年	.....	(37)
<b>第四章 依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b>	.....	(41)
第一节 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的意义	.....	(41)
第二节 未成年人的基本权益	.....	(44)
第三节 未成年人的保护和实施	.....	(48)
<b>第五章 中学生违法行为的形成与危害</b>	.....	(53)
第一节 中学生违法行为的表现	.....	(53)
第二节 中学生违法行为形成的原因	.....	(56)

第三节	中学生违法行为的危害	.....	(62)
<b>第六章</b>	<b>中学生违法行为的预防和矫正</b>	.....	(67)
第一节	预防和矫正中学生违法行为的意义	.....	(67)
第二节	中学生违法行为的预防	.....	(70)
第三节	中学生违法行为的矫正	.....	(76)

# 第一章 青春期生理特点与违法犯罪

同学们正处在人体发育的青春期。青春期是从童年到成年的过渡阶段。进入青春期，人体的形态和功能都发生显著的变化，从而引起心理上的一系列变化。生活中常常会发生较多的矛盾。如果处理不好，就会影响身心健康，甚至犯罪。因此，同学们应正确对待自身出现的身心变化，逐步培养心理调节能力、树立远大理想，培养高尚情操，开展正常的人际交往，做自尊自爱、遵纪守法的小公民。

## 第一节 青春期的生理特点

我国将青春期的年龄限为十三至十八岁，这段时期正好处于整个中学阶段。青春期是人生中飞速发展、急剧变化的“急风暴雨”时期，也是面向“而立之年”的黄金时期，是逐步形成科学的人生观、世界观的关键时期，也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转折时期。因此，同学们必须正确认识青春期的特点，准确掌握青春期发展的规律，充分发挥青春期优势，找到自己奋斗的出发点，把握自己的发展方向。归纳起来，人的青春期在生理上具有“长、变、熟”三大特点：“长”即长知识、长身体、长才干；“变”即生理和心理急剧变化；“熟”即性成熟和心理成熟。

### 一、男性青春期生理特点：

大多数男同学在12岁以上进入青春期。在生理发育上有三大变化。（就正常人而言）：

## 1、身体外形的剧变：

(1)身高的突增。男性从 11——12 岁开始，平均每年增长 6——8 厘米，多的可增长 10 厘米以上。突增 2——3 年后又逐渐缓慢。身高的定型要到 23——26 岁左右。由于青春期发育有早、有晚，因此发育早的青少年不必为自己“鹤立鸡群”而难堪；发育晚的青少年也不必为身材矮小而自卑，事实上后来者居上的情况是常见的。

(2)体重的明显增加。男性青春期一般每年增长 5——6 公斤，突出的可增加 8——10 公斤。体重的增加反映了内脏、肌肉、骨骼的发育状况，也是衡量一个人发育优、劣的标志。

(3)第二性征的出现。男性第二性征的外部表现一般特征为声音变粗、喉结突出；乳晕下有硬块；长胡须；阴毛、腋毛出现，肌肉逐渐发达，肩宽，皮肤较粗糙，皮下脂肪较少。

## 2、内脏机能的健全：

除了身体外形的变化外，身体内部在青春期也有许多重要的变化。

(1)脑和神经的发育。人脑是人体的指挥所。脑的生长速度领先于其他器官。10 岁后，脑的容量已成为成人的 95%。脑的内部结构和功能不断完善。

(2)心脏的成长。青春期心脏的重量接近成人的心脏重量；脉搏从每分钟 100 次降低到 70——80 次左右；供血能力显著提高，保证了青春期日益旺盛的新陈代谢的需要。

(3)肺的发育。青春期肺活量显著增加。到 13——15 岁时可增加至 3500——4000 毫升。呼吸次数降至 20 次左右。

(4)防御能力的增强。青春期人体制造抗体的能力、种类和数量都大大增加，防御能力为抗体所代替，所以在青春期的

· 青少年一般很少得病。但又容易引起这一时期对卫生保健的忽视，所以希望同学们要很好地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 3、生殖器官的发育成熟：

(1)性器官成熟。男性生殖系统包括外生殖器和内生殖器两部分。进入青春期后内外生殖器基本发育成熟。

(2)遗精现象。遗精是男性性发育的重要特征，进入青春期的男性均会发生。男性首次遗精的年龄平均在15岁左右，常常发生在晚上做梦时，又叫“梦遗”。随着男性生殖器官的发育、生成的精液达到一定量后就以遗精的方式排出体外。在性发育阶段，如果青少年能注意青春期卫生，端正思想，就能促进身心健康地发展。反之，就会影响身心健康。

### 二、女性青春期生理特点：

进入青春期，原先非常活泼的小姑娘，如今已是亭亭玉立、文静的少女。女性青春期在生理发育上同样有三大变化：(就正常而言)

#### 1、身体外形的变化：

(1)身高迅速增长。女性8—15岁期间，身高每年增长5—7厘米，最多达9—10厘米。一般要长到19—23岁。所以现在有些矮小的女同学不要担心。

(2)体重明显增加。一般每年可增5—6公斤，突出的可增加8—10公斤。

(3)女性第二性征的出现。主要表现为声调变高；乳房平均从9—10岁就开始隆起；约9—10岁时骨盆开始变宽，臀部变大；阴毛、腋毛出现；皮下脂肪增加。

#### 2、内脏功能的健全：

女性青春期阶段，在脑、心脏、肺功能及防御能力等方面

的发育特点与男性青春期的基本相似，略有差别。

### 3、生殖器官的发育成熟：

(1)性器官的成熟。约8—10岁开始发育，到月经初潮来临时，内外生殖器官均发生明显变化。

(2)月经初潮来临。这是女性青春期的一个重要标志。月经初潮的出现犹如青春的“报春花”，反映了卵巢有了规律性的变化。正常的初潮年龄为13—15岁，早的10—12岁，晚的17—18岁。月经初潮的来临是非常正常的生理现象。月经是由脱落的子宫内膜与少量血液混合而成。开始不规律，约1—2年后才会建立有规律的月经周期。因此，女同学用不着紧张、害羞和恐惧。

### 三、男女青春期生理特点的差异：

1、在形态发育上：身高、体重、坐高、胸围等指标，男女青少年之间出现了两次交叉现象。第一次在11—12岁之间，交叉后女性的各项指标均超过了男性，说明女性比男性提前进入青春期；第二次在14—15岁之间，交叉后男性各指标又超过了女性，说明男性青春发育的突增阶段开始，而女性则已进入缓慢阶段。以后男女差距继续增大，最后形成了男青年为体高肩宽、肌肉发达、体魄健壮的小伙子；女青年为丰满髋宽、亭亭玉立、文文静静的少女。

2、在机能发育上：女性各年龄组脉搏的平均数相对高于男性；14—15岁以前，女性的血压平均数高于男性，14—15岁后，男性血压平均数高于女性；男性各年龄组的肺活量平均大于女性，14岁以后更为突出。以上各指标均在18岁时趋于稳定。同样，肌肉力量的发展，同年龄组的男性大于女性。此外，进入青春期后，脑下垂体、甲状腺、肾上腺等激素都十分

活跃起来，影响脑和神经，使脑的兴奋性增强。因此，男女青少年的思维、理解、判断、反应、记忆能力等，均有进一步发展，正处在智力发展的“黄金时代”，同学们必须珍惜这一“黄金时代”，刻苦努力学习，使自己在智力、能力各方面发展得更快更好。科学实践证明，充分开动脑筋，积极思维，会使自己的脑子越用越聪明。

## 第二节 预防青春期的性罪错

处于青春期的男性和女性，在生理上已经达到性成熟的阶段。可是与此同时，在心理上是否也成熟了呢？还远远没有。个体心理的成熟落后于生理的成熟，这是人类社会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很明显，一个学生中学还未毕业，就已经完成了性的生理发育，但一个中学生又如何能应付恋爱结婚、成家立业的重任呢？这就造成了青少年的主观心理状态与客观现实之间、生理发展与心理发展之间错综复杂的矛盾。少年性罪错意向的形成，正是青春期生理、心理需要与客观现实之间矛盾冲突的消极结果；是个人的性欲动机与社会规范、法律之间矛盾冲突的消极结果；也是青少年性生理发育急剧趋向成熟而性心理发育远未成熟这一差异的消极产物。

### 一、青春期心理尚不成熟的表现：

1、观察力、判断力发展，但尚不成熟。青春期还处在积累知识、学习人生经验的时期。青少年的观察力、判断力在不断发展，但常表现出片面性和表面性，因此只能了解异性对象的外貌特征，却难以准确而深入地了解异性对象的整个为人和性格特征。而爱情不单是身体的结合，更是心灵的结合，它要

求男女双方精神上的深入理解和沟通；爱情不是为图一时欢乐，而是谋求双方爱情的弥笃和持久。那么，一旦未曾涉世的青少年过早闯入爱情领域，就不能不带有极大的盲目性和冒险性，而这正是真诚、严肃的爱情所不容的。

2、个性不稳定。处于青春期的少年还未完全长成比较稳定的个性品质，其能力仍在发展中，其性格仍在形成中，因而在志趣、爱好、思想风格和行为特征上有很大的可塑性，有待于在学校、社会的教育下臻完善起来。一个人本身尚在急剧的发展变化中，未来难以预测，又怎能了解、把握异性对象呢？

3、对社会的责任感和义务感有待增强。青少年还在中学学习，没有踏上社会，因而不可能充分具备应有的社会责任感和义务感。而爱情、婚姻不单单意味着感情的交融，也意味着责任和义务，意味着对异性伴侣和家庭及社会负责任、尽义务。青少年在心理上毕竟不能深刻理解这一点，其实际能力也达不到。

4、知识水平急待提高。随着工业社会的发展，社会成员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青年人要在社会上立足并谋求发展，需具备专门的知识和技能。无论继续学习深造还是在工作岗位上熟悉业务，都必须付出时间和精力。一个人过早挑起家庭重担本已捉襟见肘，再加上学习工作方面的繁重任务，势必将承受双重的心理压力和精神负担。由于顾此失彼，力不从心，必将导致双方心力交瘁，难以获得美满幸福的生活。所以，中学生主要任务是学习，不能因此分散学习精力。

5、早恋害处大。当代青少年尽管生理成熟提前，但心理成熟却远滞其后，不具备步入婚恋领域的条件。因此，中学生早恋是不恰当、不明智的。事实证明，凡中学时期早恋的“对子”，

十有八九是以不了了之而告结束的。双方为此白白耗费了许多宝贵的精力和时光，有的甚至在感情上留下创伤，给今后的恋爱生活蒙上阴影。据统计少年在押犯中 30% 的犯罪与早恋有关。

## 二、怎样预防青春期的性罪错：

### 1、青少年性罪错的动机类型：

(1)好奇心或模仿意识的趋动。这样的青少年往往在犯了法后竟然不知道已经犯法。他们事后常说：“我以为就是玩玩呢。”

(2)逞强好胜、虚荣心的趋动。以能多占几个女友为荣，满足自己在哥儿们中称王称霸的虚荣心理。

(3)触景起欲，难以自控。例如，少年犯于某，男，15岁，在初中二年级，厌学，常违犯校规。辍学后无事可干，常看黄色书刊及录像。一天晚上喝酒后见一8岁女孩，顿起淫欲，无法自制，先奸后杀，扔到野外。自以为人不知鬼不觉，但法网恢恢，疏而不漏，该犯很快落入法网，后悔莫及，也给他人及自己的家庭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

(4)贪图财物或寻求温暖。这类以女青少年为主。或追求物质享受或寻求温暖与庇护而导致性罪错。据某市少管所统计，1988年上半年进入该所的少年犯，每5个中就有一个性犯罪的，而女少年犯则几乎全有性犯罪行为。

### 2、性罪错的防治：

青少年的性罪错行为不仅影响青少年的发育成长，也对社会安定的危害甚大。青少年应努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以正确态度去学习性科学知识，消除性的神秘感，使自己从性愚昧中解放出来，促使性意识得到健康发展，减少性

意识的偏差和不良影响，使心理上对性信息、性刺激的承受能力得到加强。培养自己的性适应能力，提高自制力，增强抗拒力。在复杂多变的文化环境和生活环境中，增强对性越轨心理的抗拒能力，就能有效地减少性罪错的发生。

(2)注意自己的“朋友圈子”，杜绝与坏人交朋友。“朋友圈子”对青少年的成长影响很大。朋友之间通过相互交流、相互感知、相互反馈来确定共同的言行，情绪反应的合适程度以及价值观的理解和学习，均可产生积极的或消极的影响和作用。在一些产生消极作用的“朋友圈子”中，往往由一些品格低下，行为轻浮与放荡的男女青少年聚合而成，形成一种消极的群体的怂恿氛围，而使一些少年发生性罪错。

(3)注意家庭的影响。在子女成长过程中，总是先从模仿父母的行为做起，同时也模仿情绪、感情、思想。父母有无违法行为，对子女影响很大。研究资料表明，少年性罪错往往大多发生在缺陷家庭(包括双亲一方或双方由于死亡、离婚、遗弃或其他原因造成的一方或双方不在的家庭)或家长生活作风不正派的家庭之中。家庭过于宠爱对孩子的健康成长也极为不利。

(4)男女中学生之间不宜进行以下几种交往方式：第一，传条子。男女生间传条子往往是避人耳目偷偷进行的。久而久之，难免使彼此感情日益亲密，急剧膨胀，进而向更深的方向发展。要防止这种现象，唯有在事情起步之始，当机立断，停止传条，有事应在大庭广众下公开商议。对受条一方来说，应立即向对方表明态度，加以拒绝，使双方往来保持在正常范围内，决不可碍于面子去敷衍。

第二，单独约会。远离校园和集体，避开其他同学的注视，

男女生之间单独去公共场所约会,这种情况比暗递条子更危险。不少同学受影视和文艺作品的影响,一开始抱着试试看的心情赴会,一旦身临其境,便会身不由己,失去自制,做出过分亲密动作,极难抵御性吸引的诱惑力。遇到这种情况,如果自己把握不定,应坦率地请教老师和家长,帮助出主意想办法,恰当处理好,以利于渡过这一危机。只要第一步迈准了,从感情的漩涡中摆脱出来,以后遇事就会冷静对待。

第三,互相馈赠。一般说,逢年过节、生日祝贺,同学之间相互馈赠一些小纪念品并无坏处。但如果发生在两男女生之间,不管当事人动机如何,多少都带有性情感的诱发作用,继而这种情况在暗中偷偷进行,且往返频繁,就可能有潜在的危险。青少年的经济尚未独立,这种交往方式还不能承受。如果是作为求爱的一种试探,便会导致当事人判断失误,这种情感发展的偏差,常常会导致始料未及的后果,因而要格外慎重。

### 第三节 加强自我修养,增加免疫力

对青少年性失误的调查表明,上一节所述悲剧的发生,基本上与当事人精神生活的贫乏单一、心灵空虚、趣味庸俗分不开。青春期正是人生观、世界观、道德观形成的重要时期。青春期具有生命力最旺、精力最盛、记忆力最好,求知欲和进取心最强,最易接受新知识、掌握新技能、形成新习惯等优势。青春期的优势,决定了青春期具有最大的可塑性,谁掌握了自己的发展方向,谁就充分发挥了自身的优勢,就将有不可估量的发展前景。为了顺利渡过青春期,中学生应当加强自我修养,